

臺北市萬華區新安里 114 年度第 2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一、開會地點：萬華區萬大路 187 巷 1 弄 2 號地下室（南機場十三號
基地管委會）

二、開會時間：114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7 時

三、主持人：郭里長正中 紀錄：里幹事 方美慧

四、主席致詞：感謝長官及鄰長蒞臨與會，使本會議順利進行。

五、重要政令暨政策宣導：請本里有列管空屋空地之轄管鄰長協助定期
巡查，避免民眾堆置雜物；若巡查時發現里內有已形成登革熱孳生
源之高風險場域，請立即提報列入高危險點稽查，以降低病媒蚊密
度。

六、與會單位報告：

(一)、戶政事務所：近日有多位民眾向本所反映手機接獲語音電話，來
電顯示為 886+2+本所電話，訊息內容係戶政事務所會將民眾申
請的戶籍謄本寄至民眾的電子郵件信箱，如有疑問請按 9。

或接獲自稱戶政事務所人員來電，聲稱有人持您的身分證或委託
書來戶政事務所申辦戶政業務，需要您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核對。
若遇上述情形可先行電洽向本所(02-23062706)查詢或撥打 165
反詐騙專線、1999 轉各單位求證，切勿依照語音電話指示操作
或者直接回撥詐騙集團提供之電話號碼，並避免於電話中提供個
人相關資料。

(二)、消防分隊：本局消防風水師暨防火宣導團隊為降低火災發生，提
昇居家消防安全，常年性化被動救災為主動防災，以實際行動走
入社區住戶，免費到府實施住宅防火防災安全訪視，就住家用

火、用電、瓦斯、防汛、避難逃生等可能潛在危險因子，與住戶面對面訪談，提供防災建言，並指導製作家庭逃生計畫及演練。

七、里辦公處工作報告：

本年度 32 萬里鄰建設經費有修正，請參閱書面資料。

八、提案討論及決議：

提案 1：本年度里鄰建設經費 32 萬修改計畫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2：依本市民政局 106 年 1 月 13 日召開之「研商本市各里辦公處以里鄰活動名義申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相關流程事宜會議」決議，自 115 年 1 月 1 日起，本里辦公處得以里鄰活動名義申請 115 年 1-12 月使用本區區民活動中心之班隊為台灣菩提園養生氣功學會，經決議通過後方可免繳基本費（僅繳水費、電費、冷氣費），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 3：115 年里民活動場所維持在萬大路 187 巷 1 弄 9 號，課程表如附表。

決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主席結論：感謝各市府單位蒞臨指導本里工作會報及鄰長平日對於里內各項活動及市政宣導全力配合。

十一、上級指導及講評：感謝里長及各位鄰長支持及配合市府、公所的政策及相關業務。

十二、散會（時間：晚上 8 時 40 分）。